

股票代碼：1447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地點：彰化縣芳苑鄉芳苑工業區工業路33號
(尼龍總廠)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目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9
伍、臨時動議	10
陸、附件	
一、一一一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11
二、公司章程	31
三、股東會議事規則	36
四、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38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臨時動議

六、散 會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議程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彰化縣芳苑鄉芳苑工業區工業路33號(尼龍總廠)

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二)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三)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五、臨時動議

六、散 會

報 告 事 項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察。

說明：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如下：

營 業 報 告 書

一、111年度營業結果

(一) 計畫實施成果：

111年疫情對經濟活動影響已明顯淡化，各國重啟經濟活動，帶動油價上漲，但隨著俄烏戰事持續進行，能源價格及原物料大漲，全球面臨通膨壓力，歐美主要經濟體啟動升息循環，由於高通膨與持續升息效果，致使經濟動能疲弱，品牌需求降溫，111年下半年CPL原料價格反轉直下，對尼龍粒、尼龍絲造成直接衝擊，影響企業整體營收表現。

本公司111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285.01億元，較110年增加17.52%；稅後淨利為-0.18億元，較110年減少106.5%。主要銷售產品包括尼龍粒64,896噸、尼龍絲17,347噸、平織布5,151萬碼、針織布1,225噸、石油化學品543,914噸。

(二) 預算執行情形：

無，本公司111年度僅設定內部預算目標，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11年度未合併子公司營收為107.95億元，稅後淨利為-0.37億元，稅後純益率為-0.34%，每股盈餘為-0.04元。本公司111年度未合併子公司各項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及比例
財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12,268,967	10,795,406	-1,473,561
	營業成本	11,212,329	10,531,163	-681,166
	稅前淨利	325,082	-66,538	-391,620
	本期淨利	269,155	-37,008	-306,163
獲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69	0.12	-1.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2.81	-0.38	-3.19
	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55	-0.72	-4.27
	純 益 率(%)	2.19	-0.34	-2.53
	每股盈餘(元)	0.31	-0.04	-0.3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因應環境永續及淨零排放趨勢，持續以綠色設計、綠色生產為導向進行產品的研究發展，我們致力於製程減碳、環保產品的開發（NylonPlus、Ecoya、ReEcoya...等），並與關係企業合作CRZ（Closed loop Recycling Zero Waste System）回收產品的研發及創新，達到在生產製程中降低能源的耗用、溫室氣體的排放，期望藉由低碳永續生產，以落實循環經濟。本公司已量產之產品，如下表所列：

紗 種	用 途	特 性
彈性尼龍粒及纖維	射出級及纖維級鞋材布、工業用纖維、單纖	本質彈性纖維，不需特殊加工就具有彈性效果
工程塑膠改質粒	射出級、押出級等產品物性改質用，取代客戶現用進口料	增加尼龍粒之附加價值，另低比重特性亦符合輕量化與它廠差異化
薄膜級尼龍	薄膜產品物性改質增加穩定性用	

紗 種	用 途	特 性
尼龍功能性單絲	押出級及纖維級單絲、工業用纖維、單纖	增加尼龍粒之附加價值並與它廠差異化
透明尼龍	射出級與押出產品物性改質用	
晶漾醚	射出級及纖維級鞋材布、工業用纖維、單纖、回收粒改質	高光透過率、取代PET差異化產品、高染整分散均勻性、高紡絲良率 加工過程具低黏度衰減率利於環保回收
低染尼龍纖維	針織高級服飾、運動、休閒	與一般尼龍纖維複合出呈現雙色調之尼龍加工紗
抗菌尼龍紗		增加洗染後抗菌效果
低吸濕尼龍紗開發		低吸濕與高產品尺寸安定性
尼龍回收紗	針織服飾、運動、休閒	GRS綠色回收應用
阻燃尼龍紗	黏扣帶、帳篷	阻燃效果
電動車用尼龍粒及纖維／輕量化尼龍粒及纖維	射出級、押出級等產品物性改質用，取代客戶現用進口料	增加尼龍粒之附加價值，另耐候特性與輕量化亦符合與它競爭廠差異化方向

二、11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本公司以「啟動綠色商機，打造永續楷模」、「活化營運思維，應變世界動盪」為今年度的經營方針總精神，全球減碳議題發燒，淨零碳排已成全球共識，為接軌國際趨勢實踐此目標，本公司期望能運用自身的核心能力，研發具前瞻性、環保性的產品，創造出循環經濟的新價值，並藉由永續的視角檢視企業、掌握風險與機會、強化風險管理，朝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邁進。

尼龍事業部：謹慎評估原副料之供需變化與價格波動，以有效訂定採購策略。

尼 龍 粒：開發美洲、日本、東南亞地區新市場，積極研發及產銷，擴大應用範圍。

尼 龍 絲：快速反應客戶需求，持續開發差異化產品。

高端織品事業部：持續進行製程節能減碳改善，發展具環保、機能性、高附加價值紡織品，深耕品牌商，拓展新客戶。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有效應對氣候變化已經成為全球的重要議題，減緩氣候變遷對各地造成的災害，淨零碳排已成為全球一致性目標；全球紡織業各大品牌商在環保永續議題上，逐漸顛覆過往的商業模式，不僅尋求採用可回收、可再生的環保永續材料，更開始嘗試直接以環保永續做為品牌經營的主要模式。因應此一趨勢，我們持續以綠色設計、綠色生產為導向進行產品的研究發展，我們的環保產品包括RePET、Ecoya、ReEcoya、Nylon Plus廢料回收環保產品…等，期望藉由低碳永續生產，以落實循環經濟。而由本公司持股70%的「力寶龍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規劃投入風力發電的綠電領域，朝向100%生產所需電力來自綠能的目標邁進。

俄烏戰爭目前仍看不到盡頭，全球通膨壓力仍高，加上111年底中國大陸疫情政策突轉向，全球經濟狀況仍不穩定。在全球經濟回穩前，我們運用垂直整合聚酯及尼龍上下游製造體系之優勢，整合紗織染一貫廠及印尼廠區設備規模和貿易條件競爭優勢，積極迎接挑戰並追求營運的穩定成長。最後，在此謹向各位股東致上最高的謝意，並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如下：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恪昌會計師及洪國田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案，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報請 鑒察。

此 上

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耀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三、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因111年度為虧損，毋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承 認 事 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恪昌會計師及洪國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2.茲檢附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3～6頁及第11～30頁附件一。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一一年度營業決算稅後淨損新台幣37,008,966元，謹擬具一一一年度虧損撥補表如下：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42,496,404)
本期稅後虧損	(37,008,966)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8,185,431
權益法認列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598,737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556,545)
本期稅後淨(損)利加計本期稅後淨(損)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28,781,343)
期末待彌補虧損	(71,277,74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議：

臨 時 動 議

散 會

附件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織品產品銷貨成長率達 50% 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分為尼龍部門、織品部門及貿易部門，由於織品銷貨收入本期成長幅度較高與產業環境表現有顯著差異，因此本會計師本年度查核時將織品銷貨兩期正成長率變動達 50% 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並測試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確認其合約皆來自外部訂單且收入交易已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恪 昌

吳恪昌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9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360,351	12	\$ 1,331,196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232,015	1	485,36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八）	56,251	-	88,906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九）	109,777	1	192,90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2,273,747	12	2,560,254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九）	91,413	-	159,361	1
1210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附註二九）	321,710	2	565,160	3
130X	存貨（附註九）	3,248,825	16	3,158,670	16
1410	預付款項	190,094	1	195,88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二九及三十）	217,250	1	214,71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0,086	-	17,80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131,519</u>	<u>46</u>	<u>8,970,215</u>	<u>45</u>
151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6,333	-	9,902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1,938,250	10	2,147,276	1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2,640,045	14	2,626,184	1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5,575,680	28	5,494,382	2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27,125	-	977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十六）	6,240	-	5,3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357,121	2	311,341	2
1915	預付設備款	769	-	180,59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115	-	10,57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0,571,678</u>	<u>54</u>	<u>10,786,582</u>	<u>5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9,703,197</u>	<u>100</u>	<u>\$ 19,756,797</u>	<u>100</u>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3,675,000	19	\$ 2,795,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520,000	3	800,00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529	-	-	-
2150	應付票據	41,127	-	38,370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九）	52,484	-	85,560	-
2170	應付帳款	1,873,922	9	2,017,959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60,369	-	118,828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九）	597,177	3	773,134	4
2220	應付關係人墊借款（附註二九）	105,000	1	113,00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6,918	-	7,85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945	-	5,17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2,348	-	177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117,500	1	31,25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3,912	1	167,71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197,231</u>	<u>37</u>	<u>6,954,021</u>	<u>35</u>
25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1,786,875	9	1,793,750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49,538	1	146,85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28,047	-	36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九）	242,715	1	256,60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158	-	1,6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209,333</u>	<u>11</u>	<u>2,199,254</u>	<u>11</u>
2XXX	負債總計	<u>9,406,564</u>	<u>48</u>	<u>9,153,275</u>	<u>46</u>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9,144,872	46	9,144,872	46
3200	資本公積	187,282	1	185,591	1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5,527	3	525,527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9,670	1	229,670	1
3350	累積虧損	(71,277)	-	(42,496)	-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83,920	4	712,701	4
3400	其他權益	(324,345)	(2)	(62,608)	-
3500	庫藏股票	(330,507)	(2)	(330,507)	(2)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u>9,361,222</u>	<u>47</u>	<u>9,650,049</u>	<u>49</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十及二十五）	935,411	5	953,473	5
3XXX	權益總計	<u>10,296,633</u>	<u>52</u>	<u>10,603,522</u>	<u>54</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9,703,197</u>	<u>100</u>	<u>\$ 19,756,79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紹儀

經理人：郭紹儀

會計主管：柯佩君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九）	\$ 28,501,393	100	\$ 24,252,4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九）	<u>27,995,196</u>	<u>98</u>	<u>23,111,115</u>	<u>96</u>
5900	營業毛利	506,197	2	1,141,321	4
5920	與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u>567</u>	<u>-</u>	<u>241</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506,764</u>	<u>2</u>	<u>1,141,562</u>	<u>4</u>
	營業費用（附註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502,304	2	448,261	2
6200	管理費用	247,511	1	227,68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4,768	-	109,783	-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u>2,593</u>)	<u>-</u>	<u>1,433</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41,990</u>	<u>3</u>	<u>787,165</u>	<u>3</u>
6900	營業淨（損）利	(<u>335,226</u>)	(<u>1</u>)	<u>354,397</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九）	44,389	-	18,74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九）	100,619	-	51,7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及二九）	245,129	1	(58,85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77,414)	-	(41,59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2,011</u>)	<u>-</u>	<u>17,16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00,712</u>	<u>1</u>	(<u>12,74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 34,514)	-	\$ 341,648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16,598</u>	-	(<u>65,880</u>)	-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u>17,916</u>)	-	<u>275,768</u>	<u>1</u>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95	-	(29,26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9,026)	(1)	(349,325)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9,409)	-	38,93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2,661</u>	-	(<u>13,982</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312,879</u>)	(<u>1</u>)	(<u>353,635</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330,795</u>)	(<u>1</u>)	(\$ <u>77,867</u>)	-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7,008)	-	\$ 269,155	1
8620	非控制權益	<u>19,092</u>	-	<u>6,613</u>	-
8600		(\$ <u>17,916</u>)	-	\$ <u>275,768</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89,962)	(1)	\$ 15,291	-
8720	非控制權益	(<u>40,833</u>)	-	(<u>93,158</u>)	-
8700		(\$ <u>330,795</u>)	(<u>1</u>)	(\$ <u>77,867</u>)	-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u>0.04</u>)		\$ <u>0.31</u>	
9810	稀 釋	(\$ <u>0.04</u>)		\$ <u>0.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紹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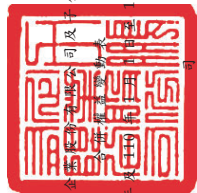


經理人：郭紹儀



會計主管：柯佩君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本	公	業										權	益
				其			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母公	公司之權益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庫藏股票		
				保	留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股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累積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母公	公司之權益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0年1月1日餘額	\$9,144,872	\$134,620	\$525,527	\$602,637	(372,967)	\$662,075	(\$ 31,635)	\$383,417	(\$ 98,648)	(\$ 84,421)	(\$ 432,403)	\$947,324	\$10,429,215		
B17	-	-	-	(372,967)	372,967	-	-	-	-	-	-	-	-		
C7	-	-	-	-	-	-	-	-	-	-	-	-	-		
Q1	-	4,005	-	-	-	-	-	-	-	-	-	-	4,005		
O1	-	-	-	-	-	5,239	-	-	(2,467)	(2,772)	-	-	-		
D1	-	-	-	-	-	-	-	-	-	-	-	-	-		
D3	-	-	-	-	-	(27,782)	(13,975)	(136,312)	(113,249)	37,454	-	(253,864)	(99,771)		
D5	-	-	-	-	-	241,373	(13,975)	(136,312)	(113,249)	37,454	-	15,291	(93,158)		
L7	-	44,892	-	-	-	-	-	-	-	-	68,446	113,338	213,845		
N1	-	2,074	-	-	-	-	-	-	-	-	33,450	35,524	35,524		
Z1	914,487	9,144,872	525,527	229,670	(42,496)	(45,610)	247,105	(214,364)	(49,739)	(330,507)	9,650,049	953,473	10,603,522		
C7	-	(196)	-	-	(556)	-	-	-	-	-	(752)	-	(752)		
M5	-	1,887	-	-	-	-	-	-	-	-	-	1,887	(73,425)		
O1	-	-	-	-	-	-	-	-	-	-	-	(6,750)	(6,750)		
Q1	-	-	-	-	-	598	-	-	-	(598)	-	-	-		
O1	-	-	-	-	-	-	-	-	-	-	-	-	-		
D1	-	-	-	-	(37,008)	-	-	-	-	-	-	(37,008)	(17,916)		
D3	-	-	-	-	8,185	1,634	(78,917)	(69,171)	(114,685)	-	-	(252,954)	(312,879)		
D5	-	-	-	-	(28,823)	1,634	(78,917)	(69,171)	(114,685)	-	-	(289,962)	(330,795)		
Z1	914,487	\$9,144,872	\$187,282	\$525,527	\$229,670	(\$ 71,277)	(\$ 43,976)	\$ 168,188	(\$ 283,535)	(\$ 165,022)	(\$ 330,507)	\$ 936,122	\$ 10,296,63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紹儀



經理人：郭紹儀



會計主管：柯佩君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34,514)	\$ 341,64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17,052	587,617
A20200	攤銷費用	11,581	4,349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593)	1,433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73,608	66,92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4,335)	20,136
A20900	財務成本	77,414	41,592
A21200	利息收入	(44,389)	(18,745)
A21300	股利收入	(60,602)	(3,107)
A21900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酬勞成本	-	2,15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12,011	(17,16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06)	(6,209)
A23100	處分金融資產淨利益	(3,210)	(17,241)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782	-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	117,393	86,082
A23900	與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567)	(24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870	(72,25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74,079	9,816
A31130	應收票據	116,084	(196,978)
A31150	應收帳款	369,287	(762,290)
A31200	存 貨	(197,988)	(1,164,737)
A31230	預付款項	(70,489)	(208,8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718)	(11,943)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	-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17,348)	(47,227)
A32130	應付票據	(30,319)	60,460
A32150	應付帳款	(196,685)	1,078,29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6,501)	310,608
A32200	負債準備	(4,254)	(15,66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154)	(8,4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570)	34,2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84,844	94,2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1,755	17,3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60,602	\$ 3,107
A332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40,510	35,75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5,516)	(41,923)
A33500	收取(支付)之所得稅	(17,245)	5,2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34,950</u>	<u>113,79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64,32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26,387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180,030)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3,378	-
B05900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減少	245,710	1,08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5,100)	(554,79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838	6,641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692)	(11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461)	(1,64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3,357)</u>	<u>(686,77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80,000	751,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80,000)	(32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750,000	1,82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702,066)	(2,03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195)	(48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72	509
C03700	應付關係人墊借款增加(減少)	(8,000)	28,000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	-	213,845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3,374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80,175)	(1,2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8,036</u>	<u>500,04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74)</u>	<u>44,36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029,155	(28,56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31,196</u>	<u>1,359,76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60,351</u>	<u>\$ 1,331,1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紹儀



經理人：郭紹儀



會計主管：柯佩君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織品產品銷貨成長率達 50% 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分為尼龍部門、織品部門及貿易部門，由於織品產品銷貨收入本期成長幅度較高且與產業環境預期表現有顯著差異，因此本會計師本年度查核時將織品銷貨兩期正成長率變動達 50% 客戶銷貨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並測試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抽樣確認其合約皆來自外部訂單且收入交易已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恪 昌

吳恪昌



會計師 洪 國 田

洪國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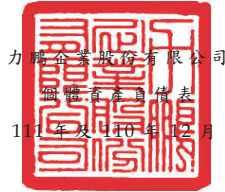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9 日



力霸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821,027	10	\$ 1,279,090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65,635	-	50,092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八）	56,251	-	88,906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八）	109,777	1	192,90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727,930	4	1,063,60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八）	90,617	1	192,154	1
1210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附註二八）	383,875	2	902,087	5
130X	存貨（附註九）	2,954,568	16	3,088,472	17
1410	預付款項	187,956	1	63,170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及二八）	1,154,714	6	994,553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6,882	-	17,88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569,232	41	7,932,919	4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6,333	-	9,902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731,781	4	810,698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4,198,963	23	4,016,737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5,479,132	30	5,465,726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366	-	538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5,145	-	5,3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346,432	2	311,310	2
1915	預付設備款	315	-	180,13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5	-	46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768,742	59	10,800,865	5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337,974	100	\$ 18,733,78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3,675,000	20	\$ 2,795,000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520,000	3	800,00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529	-	-	-
2150	應付票據	41,127	-	38,370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八）	52,484	-	85,560	-
2170	應付帳款	255,860	2	1,139,194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60,065	-	110,584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1,681,200	9	1,433,345	8
2220	應付關係人墊借款（附註二八）	252,000	1	281,000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945	-	5,17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183	-	177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117,500	1	31,25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1,600	1	165,30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798,493	37	6,884,963	3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	1,786,875	10	1,793,750	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186	-	36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47,206	1	146,840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九）	242,309	1	256,60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83	-	1,21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178,259	12	2,198,772	11
2XXX	負債總計	8,976,752	49	9,083,735	48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9,144,872	50	9,144,872	49
3200	資本公積	187,282	1	185,591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25,527	3	525,527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9,670	1	229,670	1
3350	累積虧損	(71,277)	-	(42,496)	-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83,920	4	712,701	4
3400	其他權益	(324,345)	(2)	(62,608)	-
3500	庫藏股票	(330,507)	(2)	(330,507)	(2)
3XXX	權益總計	9,361,222	51	9,650,049	5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8,337,974	100	\$ 18,733,78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紹儀



經理人：郭紹儀



會計主管：柯佩君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八）	\$ 10,795,406	100	\$ 12,268,9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及二八）	<u>10,531,163</u>	<u>97</u>	<u>11,212,329</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264,243	3	1,056,638	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317)	-	72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884</u>	<u>-</u>	<u>320</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64,810</u>	<u>3</u>	<u>1,057,030</u>	<u>9</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375,005	3	429,995	3
6200	管理費用	181,709	2	188,64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4,768	1	109,784	1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 損損失	(<u>2,407</u>)	<u>-</u>	<u>1,41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49,075</u>	<u>6</u>	<u>729,838</u>	<u>6</u>
6900	營業淨（損）利	(<u>384,265</u>)	(<u>3</u>)	<u>327,19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及二 八）	41,774	1	11,596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 八）	63,676	1	44,92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二）	252,780	2	(62,85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及二 八）	(75,339)	(1)	(42,803)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份額	<u>34,836</u>	<u>-</u>	<u>47,03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17,727</u>	<u>3</u>	(<u>2,110</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 66,538)	-	\$ 325,082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29,530	-	(55,927)	(1)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37,008)	-	269,155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2,972	-	(29,26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78,917)	(1)	(136,312)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178,643)	(2)	(74,314)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34	-	(13,97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合計	(252,954)	(3)	(253,864)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9,962)	(3)	\$ 15,291	-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附註 二四)				
9710	基 本	(\$ 0.04)		\$ 0.31	
9810	稀 釋	(\$ 0.04)		\$ 0.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紹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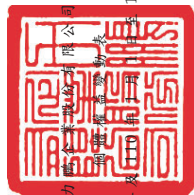


經理人：郭紹儀



會計主管：柯佩君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914,487	9,144,872	股本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股本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股本
Q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股本
D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股本
D3	110 年度淨利	-	-	股本
D5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股本
L7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	股本
N1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	-	股本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4,487	9,144,872	股本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股本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股本
Q1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股本
D1	111 年度淨損	-	-	股本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股本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股本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4,487	9,144,872	股本



董事長：郭紹儀



經理人：郭紹儀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柯佩君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66,538)	\$ 325,08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02,417	584,279
A20200	攤銷費用	4,189	4,349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407)	1,419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71,873	66,92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11,446)	7,810
A20900	財務成本	75,339	42,803
A21200	利息收入	(41,774)	(11,596)
A21300	股利收入	(22,945)	(842)
A21900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酬勞成本	-	2,15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34,836)	(47,03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06)	(6,209)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	117,112	86,082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利益	(567)	(392)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1,960	(83,02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16,084	(196,978)
A31150	應收帳款	434,950	685,752
A31200	存 貨	16,792	(1,180,120)
A31230	預付款項	(200,076)	(80,8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43	(12,075)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177,324)	(539,262)
A32130	應付票據	(30,319)	60,460
A32150	應付帳款	(935,908)	402,92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1,892	690,472
A32200	負債準備	(4,254)	(15,66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321)	(8,4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482)	45,64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0,848	823,64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40,828	\$ 10,91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2,945	842
A332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60,761	39,35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3,331)	(43,118)
A33500	(支付)收取之所得稅	(4,752)	10,05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7,299</u>	<u>841,69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180,030)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203,42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6,660)	(554,95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838	6,64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6	(11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982)	(1,646)
B04300	應收關係人墊借款減少(增加)	520,674	(288,74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7,571)</u>	<u>(838,82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80,000	751,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80,000)	(32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0	1,82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20,625)	(2,03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81)	(10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65	513
C03700	應付關係人墊借款(減少)增加	(29,000)	51,000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3,37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50,659</u>	<u>310,78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450)</u>	<u>38,98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41,937	352,6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79,090</u>	<u>926,45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21,027</u>	<u>\$ 1,279,0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紹儀



經理人：郭紹儀



會計主管：柯佩君



附件二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A101020 農作物栽培業。
2. A102060 糧商業。
3. A401020 家畜禽飼育業。
4. C301010 紡紗業。
5. C302010 織布業。
6.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7. C306010 成衣業。
8. C3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9. C601990 其他紙製品製造業。
10. C701010 印刷業。
11. C702010 製版業。
12.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13. D101050 汽電共生業。
14.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15.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16.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17. F114010 汽車批發業。
18.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19.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20.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21.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22. F214010 汽車零售業。
23.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24.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25. 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26.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27.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28.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29.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0.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31. J701020 遊樂園業。

32. J701040 休閒活動場館業。

33. J801030 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

34. JA01010 汽車修理業。

35. JE01010 租賃業。

36.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對其他事業之投資，不受公司法有關投資總額之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並視業務上或投資關係或同業間之必要，對外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佰貳拾億元整，分為壹拾貳億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授權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之。

第六條：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七條：得依法令規定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股票，而不印製實體股票；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第八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本公司股東會分為二種，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有關法令召集之。

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九條之一：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股東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條之一：股東會之主席由董事長擔任，如董事長缺席時，而設有副董事長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因故亦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179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有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出席股東不足前項規定數額時，悉依公司法有關規定辦理。
-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其分發方式，得以公告為之。
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
議事錄、出席股東之出席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應依主管機關規定妥善保存。
- 第十四條：股東會得查核董事會造送之表冊、審計委員會之報告，並決議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五條：設董事九至十一人（含獨立董事至少三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 第十六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並得設副董事長一人，由董事以同一方式互選之，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 第十七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 第十八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開會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通知。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畫面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十九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行之。
- 第二十條：刪除。
- 第二十一條：刪除。
- 第二十二條：刪除。
- 第二十三條：刪除。

第 廿四 條：刪除。

第 廿五 條：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依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 五 章 經 理 人

第 廿六 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有關規定辦理。

第 六 章 會 計

第 廿七 條：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 廿八 條：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最少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 廿九 條：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後，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列。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並提撥可分配盈餘百分之零至百分之百，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董事會決議之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五，但現金股利每股若未達0.1元時，得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由於產業環境多變，並朝多角化發展，董事會得依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全數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第 七 章 附 則

第 三十 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辦理。

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四年八月十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三月廿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六月三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七月廿六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八月十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七月八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七月八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廿三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廿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廿八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九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七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二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
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一日
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三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八日。
第三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 紹 儀



附件三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110年3月29日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本規則所稱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所規範之受託代理人與徵求人。
- 第三條：股東出席股東會應憑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完成出席股東會手續；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或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以備工作人員於必要時核對後方可辦理出席。
出席股數應依完成出席手續之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加計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第四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營運所在地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且會場應有適足之工作人員，受理股東辦理出席手續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但如遭突發性不可抗力之情事時則不受此限，並應儘速排除狀況或採其他因應措施等受理股東辦理出席股東會。
需參與及協助召開股東會之相關人員，如具有股東之身分，得不受所公告之辦理出席手續時間之限制。
- 第五條：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會之主席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六條：本公司得指派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第七條：有關股東會會議過程，公司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須保存一年。
- 第八條：已屆開會時間，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主席即宣佈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延長兩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規定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
股東會為前項假決議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份總數已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數額時，主席得隨時宣告正式開會，並將已作成之假決議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九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所排定之議程進行，達公告之股東會開會時間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 第十條：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
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且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未撤銷意思表示之股東，仍可出席股東會參與臨時動議之提案及表決，但就原議案自不得提修正案亦不可再行使表決權。

第十一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以發言條填明股東戶號、姓名及發言要點，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第十二條：於股東會之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第十三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第十四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五條：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第十六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第十七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第十八條：議案之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均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第十九條：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第二十條：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前條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第二十一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二十二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保全人員或工作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

第二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

議事錄、出席股東之出席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應依主管機關規定妥善保存。

第二十四條：本規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四

力鵬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截至停止過戶日：112年5月1日

職 稱	姓 名	停止過戶日 持 有 股 數	說 明
董 事 長	郭 紹 儀	9,584,819	1. 本公司截至停止過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14,487,242股。 2. 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份總數為29,263,591股。 3. 本公司全體董事實際持有 201,536,051 股，已達法定成數標準。
董 事	力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童敏雄	145,353,853	
董 事	力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淑珍	34,177,995	
董 事	順煜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可中	11,991,397	
董 事	陳 炳 煌	27,343	
董 事	郭 濟 綱	400,644	
獨 立 董 事	林 耀 泉	0	
獨 立 董 事	高 正 尚	0	
獨 立 董 事	李 素 琴	0	
合 計		201,536,051	

